國 立 臺 灣 海 洋 大 學

（首 頁）

文件類別	標準作業流程	編　　號	國-國生-04	頁　次	1/3
文件名稱	僑外生居留簽證流程	公布日期	100-4-26	版　次	1
單　　位	國際處國際學生事務組	承 辦 人	吳佳真	分　機	1069

1　目的與範圍

1.1　依據外國人停留居留及永久居留辦法第二條規定,外國人持停留簽證或以免簽證許可入國者，停留期間自入國翌日起算，並應於停留期限屆滿以前出國。

1.2　適用於僑外生。

2　參考文件（法規／依據）

全國性法規

2.1　入出國及移民法。

2.2　外國人停留居留及永久居留辦法。

3　權責單位

3.1　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。

3.2　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國際事務處國際學生事務組。

4　對象

僑生及外國學生。

文件類別	標準作業流程	編　號	國-國生-04	頁　次	2/3
文件名稱	僑外生居留簽證流程	公布日期	100-4-26	版　次	1

5　流程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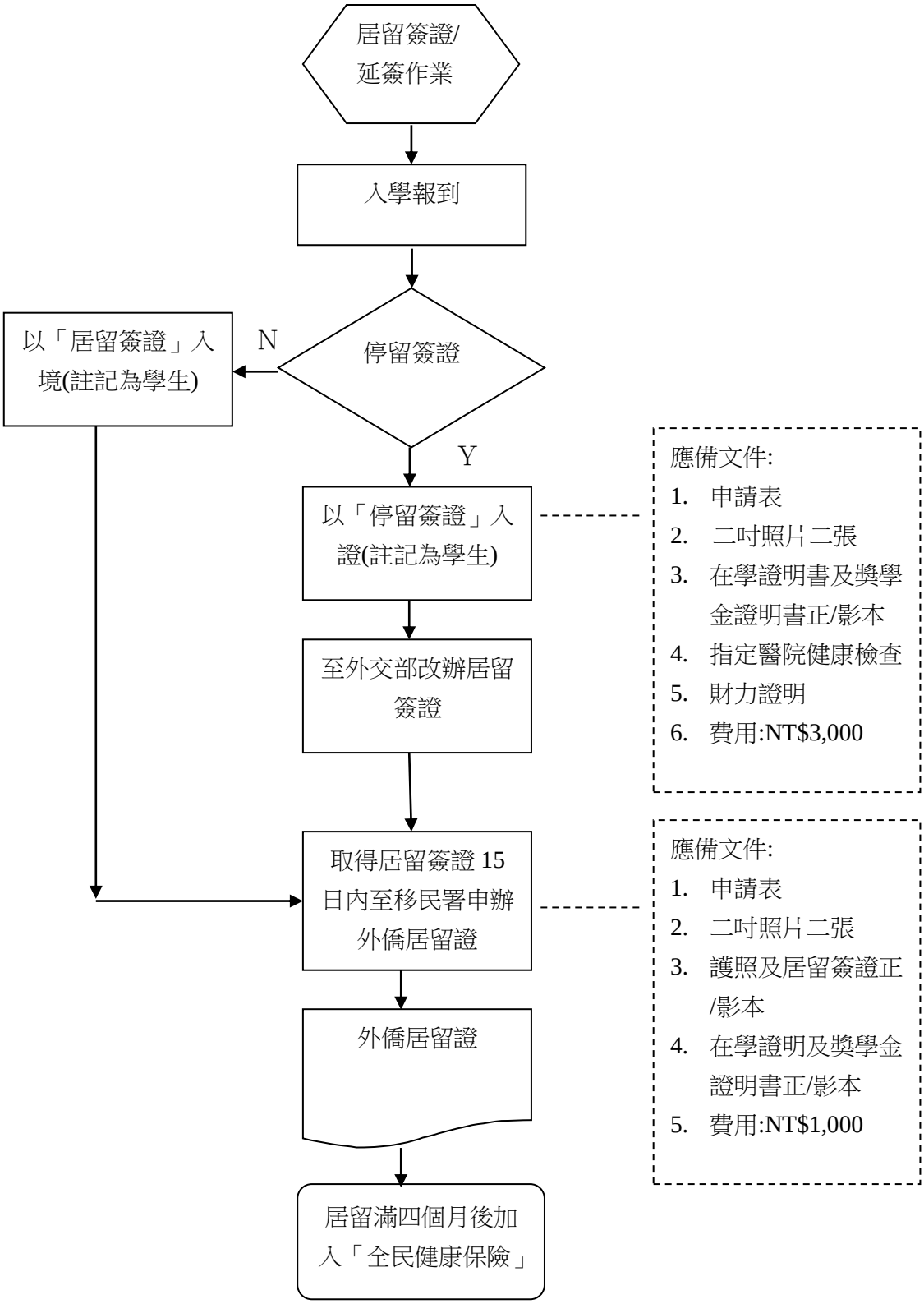

6　作業內容（對應程流圖，敘明作業內容）

6.1　僑外生入學報到。

6.2　報到後協助確認其簽證為停留或居留簽證，如為居留簽證於 15 日內備妥文件至移民署申辦外僑居留證。

6.3　如為停留簽證需至外交部改辦居留簽證。

6.4　至外交部改辦居留簽證應具備相關文件。

6.5　如為居留簽證備妥文件至移民署申辦外僑居留證。

6.6　取得外僑居留證後滿四個月後加入「全民健康保險」。

7　附件（相關表單或文件）

略。

承辦人	二級單位主管	一級單位主管